年度考核及服务起止时间证明

兹有 同志，身份证号码 ，系（大学生村官、特岗教师、农村基层人才队伍振兴计划人员、“三支一扶”人员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人员、乡镇工作的事业编制在岗人员），于 年 月至 年 月在我县（市、区） 处服务（请写明具体服务单位名称），服务期间年度考核情况分别为

 。

特此证明。

 （盖章）

 年 月 日